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5-042

#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ST亚太 ,证券代码:000691)连续3个交易日(2025 年4月30日、2025 年5月6日、2025 年5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同意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以及主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文件,并于2025年2月8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决〔2025〕23号)。

3、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公司大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900万股股票被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04月07日10时至2025年04月08日10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本次司法拍卖最终流拍,本次司法拍卖流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司法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股份增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拟延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万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顺”)未能在原计划的增持期限(2024年9月20日至2025年3月19日)届满前完成股份增持计划,为了继续履行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广州万顺决定将本次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6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9月19日,其他增持条件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1日、2025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暨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诉讼判决生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2025年3月20日,公司收到兰州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常某某与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案号为(2024)甘0191民初4079号),判决结果为兰州新区人民法院驳回了常某某的全部诉讼请求,该判决已于 2025 年 4 月 6 日生效。

6、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5-026)。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于2025年4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中捷产业园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7、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8、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9、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10、经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等公告,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期末净资产为-64,809,147.62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亚太实业”变更为“*ST亚太”,证券代码仍为“000691”,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10%变为 5%。若次一年度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终止上市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公司因资金紧张,未能按期向广州万顺偿还21,385万元(本金)借款,鉴于上述借款中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股权存在质押,公司与广州万顺积极沟通,并于2025年4月26日收到广州万顺书面函件,广州万顺表示:基于双方合作的信任基础,为支持公司稳妥化解债务风险,广州万顺原则同意在2025年12月31日前暂不行使对子公司股权的质权,但亚太实业需满足有效的债务清偿方案及行之有效的措施,具体包括:公司实控人仍为广州万顺股东陈志健先生及陈少凤女士,便于广州万顺能实时监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需按季度定期提交债务化解进展报告;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优化治理结构等重大事项须经广州万顺书面认可。

虽然公司与广州万顺进行了友好沟通,但公司若无法解决债务逾期问题,公司依然存在面临诉讼、仲裁及广州万顺处置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51%股权导致丧失主营业务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太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1,760,9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1%,拥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0股(已将51,760,995股股份的表决权全部委托广州万顺行使);累计质押股份44,757,200股,占其与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86.47%,占公司总股本的13.85%;累计冻结和标记的股份41,434,495股,占其与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80.05%,占公司总股本的12.82%。如未来亚太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太华所持公司股份被部分或者全部行使质押权或被司法机关处置,则可能导致广州万顺持有的表决权降低或导致公司面临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5、《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6

#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4: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全景路演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以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全景路演网站首页点击“互动平台”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600095.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14日14:00-16:30参加由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4:00-16:30

2、召开地点和方式:本次说明会通过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与公司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人员包括:董事长兼总裁史建明先生,独立董事程华女士,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程海东先生,董事会秘书潘琼女士(注: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于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4:00-16:30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在线与公司出席会议人员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投资者可以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全景路演网站首页点击“互动平台”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600095.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翟宇佳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451-84346722

联系邮箱:ir@600095.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5-016

#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周四)9:3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周四)至5月14日(周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d@nbosc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并于2025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15日9:30-11:3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周四)9:30-11:30

(二)网络互动地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陈晓峰

总经理:陈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蔡宇霞

独立董事:周亚力、金玉米、范厚明

财务总监:卢自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5日(周四)9:3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周四)至5月14日(周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d@nbosc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柳亚珍

电话:0574-88278740

邮箱:ird@nbosc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5-044

#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力尔”)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取得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一、专利基本情况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号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权保护期限 | 专利申请日 | 专利权人 |
|---|---|---|---|---|---|---|---|
| 1 | 一种高低双电压双频率集成罩极电机 | 发明专利 | ZL 2024 1 0209780.4 | 2025/4/22 | 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 2024/2/26 | 科力尔 |

二、专利摘要

本发明属于电机技术领域,本发明公开了一种高低双电压双频率集成罩极电机;包括电机主体、设置在电机主体上的输出轴、设置在电机主体外侧的上壳体和下壳体。本发明通过设置风冷组件和水冷组件,在通常情况下,电机主体产生热量,并通过散热翅片进行散热,电机主体通过输出轴可以带动散热扇叶转动,散热扇叶可以将上壳体和下壳体内的热量排出,起到快速散热的目的,若电机主体持续产生较多的热量,散热扇叶无法快速将热量排出,检测组件的锥形壳内热量堆积,导致锥形壳内的空气膨胀推动触块与感应块接触,从而启动传动组件,传动组件可以使输出轴带动旋转叶片转动,使旋转叶片可以使冷却管和连接筒内的冷却液循环流动,起到加速散热的目的。

三、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以上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公司加强对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高公司品牌和市场知名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专利的获得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5-043

#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力尔”)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设定的考核条件涉及的412.5878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近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5月7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5-042

#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聂鹏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鹏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1. 基本情况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1 | 聂鹏举 | | |
| 住所 |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2 | 聂保生 | | |
| 住所 | 湖南省邵阳县滨溪镇★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3 | 莞香资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莞香葆春9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莞香基金”) | | |
| 住所 |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4年7月10日至2025年5月6日 | | |
| 权益变动过程 | 2024年9月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回购1,186,300股,回购完成后,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619,614,587股,因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减少,股东具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相应上升;聂鹏举先生于2025年4月30日和5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617,900股。综上,股东持股比例从49.16%降至48.83%,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 | | |
| 股票简称 | 科力尔 | 股票代码 | 002892 |
| 变动类型(可多选) | 上升(下降( | 一致行动人 | 有(无( |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是(否( | | |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 | |
| 股份种类 | 变动股数(股) | 变动比例(%) | |
| A股 | 0 | +0.09【注1】(被动上升) | |
| A股 | 2,617,900 | -0.42【注2】 | |
| 合计 | 2,617,900 | -0.33 | |

注释:

1、2024年9月4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86,3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620,800,887股的0.19%。回购完成后,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619,614,587。

2、聂鹏举先生于2025年4月30日和5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617,900股。

| | |
|---|---|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br>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br>其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86,300股,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减少,股份比例被动上升。((请注明) |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br>其他金融机构借款(股东投资款(<br>其他((请注明)<br>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2024年7月10日)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2025年5月6日) | |
|---|---|---|---|---|
| | 股数(股) | 占2024年7月10日总股本620,800,887股的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619,614,587股的比例(%) |
| 聂鹏举 | 153,572,077 | 24.74 | 150,954,177 | 24.36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38,393,019 | 6.18 | 35,775,119 | 5.77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15,179,058 | 18.55 | 115,179,058 | 18.59 |
| 聂保生 | 130,635,021 | 21.04 | 130,635,021 | 21.08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26,197,806 | 4.22 | 32,658,755 | 5.27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04,437,215 | 16.82 | 97,976,266【注3】 | 15.81 |
| 莞香基金 | 20,966,324 | 3.38 | 20,966,324 | 3.38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20,966,324 | 3.38 | 20,966,324 | 3.38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合计持有股份 | 305,173,422 | 49.16 | 302,555,522 | 48.83【注4】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85,557,149 | 13.78 | 89,400,198 | 14.43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19,616,273 | 35.38 | 213,155,324 | 34.40 |

注释:

3、本表格中计算数均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所有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均因采用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4、聂保生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系2025年1月1日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则重新计算高管锁定股所致。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 |
|---|---|
|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是(否(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是(否( |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 |
|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 是(否( |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 |
|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 不适用 |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 不适用 |
| 7. 备查文件 | |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br>(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br>(3)律师的书面意见(<br>(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5-023

#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公司将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经开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大楼三楼C3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4.00 |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00 |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放弃商业机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放弃商业机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和《2024年年度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审议议案7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公司将就议案5和议案7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星期四)8:30-11:30,14:00-17:00(信函以寄出时的邮戳日期为准)。

3、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经开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大楼三楼B317董事会工作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沈圆圆、王悦

联系电话:0731-55544048

传真:0731-55544101

邮箱:zqb@chinaemd.com

邮政编码:411102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5”,投票简称为“电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或本人)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 | | |
| 4.00 |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6.00 |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放弃商业机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个人股东须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授权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0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5-022

#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11/6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
| 预计回购金额 | 15,000万元-30,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3,711,800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3794%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190,398,675.44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48.25元/股-55.99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711,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94%,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55.9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48.2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398,675.44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A股600611 证券简称: 大众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5-031
B股900903 大众B股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 大众01
242388 25大众01

#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6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08日(星期四)至06月1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wj@96822.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9日发布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6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6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CEO):杨国平

独立董事:王开国

财务总监:郭红英

董事会秘书:诸颖妍

注: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或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6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08日(星期四)至06月1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wj@96822.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范文杰

电话:021-64289122

邮箱:fwj@96822.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公告编号:2025-014

#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华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690,1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公司控股股东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8,106,0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过去十二个月,郭华强先生因资金需求在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8月13日期间减持公司股票2,200,000股,除此之外,上述其他减持主体在过去十二个月未减持公司股票。现因资金需求,上述减持主体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股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郭华强先生拟减持的数量不超过127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723%;电子公司拟减持的数量不超过20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289%。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郭华强 | 其他股东:、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 11,690,152 | 2.51% | IPO前取得:7,274,708股<br>非公开发行取得:3,424,528股<br>其他方式取得:990,916股 |
| 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 |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 | 78,106,006 | 16.75% | IPO前取得:19,036,430股<br>其他方式取得:59,069,576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